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7-005】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7年1月6日，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金河淀粉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向控股子公司 PHARMGATE LLC. 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金河淀粉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河淀粉”）生产经营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金河淀粉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并由公司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2、公司控股孙公司美国 ProtaTek International, Inc., 公司（简称“普泰克公司”）向美国农业部申报的猪支原体-猪圆环病毒 II 型二联疫苗，已经获得美国农业部颁发的兽用生物制品许可证。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的约定，法玛威需向美国普泰克公司支付 1,500 万美元转让费。公司拟向交通银行内蒙古分行申请办理金额为 1,500 万美元的内保外贷业务，担保方式为完全现金保证，由交通银行境外分行（含离岸金融业务中心）向法玛威发放不超过 1500 万美元的贷款，用于满足法玛威的资金需求，融资期限为 5 年。

因金河淀粉和法玛威公司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以上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内蒙古金河淀粉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双河镇新坪路 74 公里处

注册资本：4214.29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福忠

成立日期：2003 年 02 月 19 日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玉米淀粉(工业级)；纤维、胚芽、蛋白质玉米浆，以及玉米淀粉加工的下游产品（葡萄糖、饴糖，变性淀粉）。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金河淀粉公司 100%的股权，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河淀粉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 1-9 月份
营业收入	256,307,694.42	276,088,276.75
营业利润	-4,341,322.54	82,374.16
利润总额	-4,305,239.75	32,374.16
净利润	-4,275,473.24	-338,157.20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206,632,596.17	255,500,189.28
总负债	144,909,309.15	194,115,059.46
净资产	61,723,287.02	61,385,129.82

注：2015 年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 9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2、法玛威药业有限公司（PHARMGATE LLC.）

注册地点：美国

注册时间：2008 年 3 月 10 日

主要业务：各种兽用抗生素、饲料、产品原材料的销售及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法玛威公司 85%的股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法玛威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 1-9 月份
营业收入	489,027,519.98	314,709,179.72
营业利润	43,737,020.22	34,929,643.97
利润总额	43,737,020.22	34,929,643.97
净利润	43,737,020.22	34,929,643.97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472,791,700.26	558,049,502.25
总负债	419,684,342.07	481,767,363.47
净资产	53,107,358.19	76,282,138.78

注：2015 年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 9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河淀粉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申请伍仟万元贷款，公司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2、公司向交通银行内蒙古分行申请办理金额为 1,500 万美元的内保外贷业务，担保方式为完全现金保证，由交通银行境外分行（含离岸金融业务中心）向法玛威发放不超过 1500 万美元的贷款，融资期限为 5 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金河淀粉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金河淀粉生产经营需求，有利于其业务发展；2、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法玛威公司提供内保外贷担保是为了法玛威向美国普泰克公司支付 1,500 万美元疫苗转让费，符合公司发展的整体利益。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金河淀粉及控股子公司法玛威公司提供的担保为全额担保，无反担保。公司未按照持有控股子公司法玛威公司的股权比例进行担保，主

要系法玛威公司资产状况、盈利能力和资信状况良好且公司对法玛威公司具有绝对的经营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截止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58,300.20 万元（包含本次担保，按 2017 年 1 月 6 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6.32%。实际担保余额为 48,300.20 万元（包含本次担保，按 2017 年 1 月 6 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6.66%。没有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六、备查文件

- 1、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 月 6 日